



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服务

# 招 标 书

编制：\_\_\_\_\_

审核：\_\_\_\_\_

批准：\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招标书

## 一、项目概况

- 1、招标单位：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 2、项目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山大道 668 号
- 3、项目名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服务
- 4、招标形式：公开招标
- 5、完成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

## 二、投标要求

### 1、投标方资质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具有相应资质（资质认定证书在有效期内），纳入重庆市环保局社会环境监测机构名录管理，且具有精准服务能力的环境保护监测机构。

### 2、招标内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新增发动机生产线扩能项目进行验收，完成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的编制，预约专家参加现场验收并形成科学合理的验收意见及书面报告，提供该项目环境保护监测相关技术支持与咨询服务。

### 3、投标文件组成：

- (1) 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 如法人代表未能亲自办理，需提交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 投标报价函（需分项报价）：投标报价内容包括监测、验收报告编制、专家评审费等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编制费、技术指导费、税金等）

(5) 业绩及其他优惠条件。

###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5月30日前

2、纸质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重庆两江新区金山大道668号

3、招标人（招标机构）只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否则将被拒收。

4、开标时间及地点：开标前两日电话通知

### 四、其他说明

1、投标申请人应保证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如发现不实、虚报的，招标人有权取消该企业投标资格；

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伍仟元人民币，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以现金或电汇的形式足额交到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财务部。其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开户行及帐号：建行北部新区支行 50001043600050009524

地址：重庆两江新区金山大道668号

3、定标后以电汇方式全额退还（不含利息）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合同履行保证金。合同履行完毕后以电汇方式返还；发生如下情形之一者，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A. 投标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撤回投标文件或者放弃投标；

B. 投标单位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C. 投标单位在中标后放弃签订合同。

4、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税率

5、支付方式：

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完成专家评审至专家签字、通过现场验收、环保局备案完成后支付全款。

6、联系方式：

单位：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山大道 668 号

招标负责人：王洁（负责本次招标工作的组织） 18702348794

联系人：杨芳（负责本次招标工作咨询、答疑） 15223129320

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10 日